关于3批次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的公示

近日我局完成3批次不合格食品的核查处置，现将相关情况通告如下：

一、抽检基本情况

1. 生姜，抽样单编号：XBJ24320412343832756，购进日期：2024-04-28，被抽样单位名称：武进区湟里农贸市场许和国，抽样日期：2024-05-15，不合格项目：噻虫胺。

2. 生姜，抽样单编号：XBJ24320412343832757，生产日期：2024-05-13，被抽样单位名称：武进区湟里黄印姣蔬菜摊，抽样日期：2024-05-15，不合格项目：噻虫胺。

3. 生姜，抽样单编号：XBJ24320412314335249, 购进日期：2024-06-21，被抽样单位名称：武进区湟里虞客隆副食品超市, 抽样日期：2024-06-21, 不合格项目：噻虫嗪、噻虫胺。

二、核查处置情况

以上当事人销售农药残留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用农产品的行为。鉴于本案中当事人能够提供进货查验记录和进货凭证，如实说明进货来源，对涉案食品履行了进货查验义务，有证据证明其不知道所采购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根据《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决定对当事人免予行政处罚。

三、原因排查及企业整改情况

当事人收到报告后，积极排查不合格原因，现已针对不合格原因整改。

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8月7日